

证券代码：873750

证券简称：斯贝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详见下表			
合计	-			-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其他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180,000.00	180,000.00	
	向北仑农商银行借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进行预计。

年末在北仑农商银行的存款余额	¥35,000,000.00	¥13,036,571.95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进行预计。
	\$8,000,000.00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进行预计。
收到北仑农商银行投资收益		361,720.00	分红主要根据北仑农商银行决议决定是否分红，无法预计。
接受关联方孙洁、张波杰提供担保	300,000,000.00	239,000,000.00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进行预计。

注：公司 2025 年与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银行存款及利息收入、银行借款及利息支出、手续费、股息收入，其中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手续费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二）基本情况

1. 宁波思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思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波杰持股 8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思贝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H8TRE5X
成立日期	2020 年 10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西岙宁波斯贝科技缸套有限公司办公楼 5 楼 507 室
注册资本	2,335 万元
实际控制人	张波杰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房屋出租

公司 2026 年向思贝管理公司租赁房屋，年度租赁费用为 180,000.00（含税）。

2. 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张波杰持股 1.70%，其配偶孙洁担任董事的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144292356K
成立日期	1998 年 2 月 13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宝山路 69 号（凤凰国际商务广场）1 幢 69 号、63 号（凤凰国际商务广场）1 幢（2-26 层）
注册资本	78527.164 万元
实际控制人	无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外汇业务；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存贷款等金融业务

公司 2026 年与宁波北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银行存款及利息收入、银行借款及利息支出、手续费、股息收入，其中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手续费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该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表决情况：关联委员胡佩芬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张波杰、胡佩芬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该议案经股东会审议后生效。

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为，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对 2026 年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计，此类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对 2026 年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计，此类关联交易属公司

日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在 2026 年年度内，由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士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产品价格是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是一种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具有合理性、公允性。公司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

1、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